

# RONTEX

## RONT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88,392	101,740
銷售成本		<u>(75,520)</u>	<u>(87,295)</u>
毛利		12,872	14,445
其他收益		471	196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88)	(4,323)
行政開支		<u>(8,167)</u>	<u>(12,121)</u>
經營溢利／(虧損)	3	888	(1,803)
融資成本	4	(1,505)	(2,102)
其他收入	5	9,632	—
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05)	(23,221)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u>633</u>	<u>40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9,443	(26,720)
稅項	6	(10,025)	(265)
<b>期內虧損</b>		<b>(582)</b>	<b>(26,985)</b>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78	(26,796)
少數股東權益		(1,060)	(189)
		<b>(582)</b>	<b>(26,985)</b>
<b>股息</b>		<b>—</b>	<b>—</b>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			
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0.03仙	(1.64 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	12,692	12,7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97	29,10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576	16,792
商譽	19,458	19,458
可出售金融資產	484	688
	<b>85,707</b>	<b>78,773</b>

附註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並經按公平值列賬之若干物業及可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修訂。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已加入以下強制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期間並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境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值期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物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5號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復原基金產生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之負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得董事會批准。

## 2. 分部資料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區分之組成部份，並且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一個特定之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而其所受之風險和回報與其他分部不同。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系統，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部作為主要報告形式，並以地區分部資料作為次要報告形式。

本集團釐定地區分部資料時，收益及業績乃根據客戶所在之國家計算。

鑑於本集團之業務性質，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並未能配置，故本集團未能按業務分部及地區分部編製資產及負債分析。

### (a) 業務分部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之本集團銷售量分析：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梭織衣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針織衣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毛衣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禮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1,777</u>	<u>39,056</u>	<u>12,706</u>	<u>4,853</u>	<u>88,392</u>
分部業績	<u>1,185</u>	<u>(147)</u>	<u>(891)</u>	<u>741</u>	<u>888</u>
融資成本					(1,505)
其他收入					9,632
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05)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u>633</u>
除稅前及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9,443
稅項					<u>(10,025)</u>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u><u>(582)</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78
少數股東權益					<u>(1,060)</u>
					<u><u>(582)</u></u>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梭織衣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針織衣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毛衣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禮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7,270</u>	<u>42,076</u>	<u>16,386</u>	<u>6,008</u>		<u>101,740</u>
分部業績	<u>(1,629)</u>	<u>(706)</u>	<u>(897)</u>	<u>1,429</u>		<u>(1,803)</u>
融資成本						(2,102)
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3,221)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u>406</u>
除稅前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稅項						<u>(26,720)</u> <u>(265)</u>
除稅後及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u><u>(26,985)</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6,796)
少數股東權益						<u>(189)</u>
						<u><u>(26,985)</u></u>

## (b) 地區分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智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美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加拿大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歐洲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43,644</u>	<u>1,155</u>	<u>6,119</u>	<u>12,771</u>	<u>13,069</u>	<u>11,634</u>	<u>88,392</u>
分部業績	<u>1,120</u>	<u>(36)</u>	<u>697</u>	<u>(132)</u>	<u>(1,016)</u>	<u>255</u>	<u>888</u>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智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美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加拿大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英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9,003</u>	<u>13,300</u>	<u>7,692</u>	<u>7,660</u>	<u>10,641</u>	<u>23,444</u>	<u>101,740</u>
分部業績	<u>(2,846)</u>	<u>(215)</u>	<u>1,322</u>	<u>284</u>	<u>(648)</u>	<u>300</u>	<u>(1,803)</u>

### 3.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土地攤銷	61	61
折舊：		
— 自置資產	965	842
—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	75
利息收入	(40)	(101)
匯兌虧損淨額	24	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1	—
	<u>121</u>	<u>—</u>

###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579	490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進口及出口貸款	161	388
融資租約承擔	—	17
其他利息	60	—
	<u>800</u>	<u>895</u>
銀行收費	681	1,207
匯兌虧損淨額	24	—
	<u>1,505</u>	<u>2,102</u>

### 5. 其他收入

根據Star Mas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張鏡清先生、周梅女士(「彌償保證人」)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之彌償保證契據，彌償保證人同意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開始之任何會計期間所承擔之一切稅項負債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出彌償保證。彌償保證人進一步確認彼等將就財務報表附註6所載之上述額外稅項負債(如有)向本集團作出彌償保證。因此，其他收入9,632,000港元是指可向彌償保證人追討之金額。

##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		
期內撥備	378	2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9,643	—
	<u>10,021</u>	<u>200</u>
遞延稅項	4	65
	<u>10,025</u>	<u>265</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稅率(二零零五年：17.5%)計算。就課稅而言，由於海外附屬公司錄得虧損，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海外稅項作出撥備。

繼香港特別行政區稅務局(「稅務局」)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朗迪控股有限公司(「朗迪控股」)在計算於二零零零／二零零一、二零零一／二零零二、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評稅年度之利得稅時列作可扣減開支之銷售額及市場推廣支援服務開支合共61,548,000港元發出若干查詢後，朗迪控股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五日收到稅務局就9,632,000港元作出之額外評稅，因稅務局不允許在計算上述評稅年度之利得稅時按上文所述扣減銷售額及市場推廣支援服務開支。朗迪控股並不同意稅務局作出之額外評稅款項，並已就此提出異議。因此，稅務局隨後同意暫緩2,729,000港元之稅款，應繳稅款結餘6,903,000港元可分十期償還，最後一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償還。

##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u>478</u>	<u>(26,796)</u>

股份數目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b><u>1,629,497,200</u></b>	<b><u>1,629,403,000</u></b>

由於假設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反攤薄作用，故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8.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九十天。於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三十天	7,074	5,025
三十一至六十天	3,277	41
六十一至九十天	1,585	103
超過九十天	94	1,330
	<b>12,030</b>	6,499
<b>減：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b>	<b>—</b>	<b>(692)</b>
	<b><u>12,030</u></b>	<b><u>5,807</u></b>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9.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自其貿易供應商取得之平均信貸期為九十天。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三十天	26,911	7,569
三十一至六十天	5,682	2,519
六十一至九十天	637	4,256
超過九十天	621	280
	<u>33,851</u>	<u>14,624</u>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已議決不擬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88,3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1,74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3%。成衣行業之激烈競爭令本集團面臨成衣產品售價普遍下跌之趨勢，致使本集團營業額及毛利總額減少11%。預計該趨勢將會持續。

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約88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1,803,000港元)。本集團一直致力在不影響其經營之情況下盡量降低其經營成本，且已成功使其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3%。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純利47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26,796,000港元)。大幅增加之主要原因包括(1)可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少；(2)本集團成功轉嫁部份融資成本予其客戶；及(3)來自聯營公司北京朗迪服裝有限公司及北京朗坤服裝有限公司之貢獻增加。

## 營運回顧

### 成衣產品

成衣產品仍繼續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佔本集團營業額之95% (二零零五年：94.0%)。來自成衣產品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12.7%至83,539,000港元，但成衣產品之毛利率仍保持不變。營業額減少乃主要由於與業內對手競爭激烈導致成衣產品之售價下跌所致。

### 禮品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禮品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 (二零零五年：6%)。禮品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19%至4,853,000港元及下降48%至741,000港元。有關下降主要是因與業內對手競爭激烈所致。

### 展望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面對巨大困難。除重大投資減值虧損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造成打擊外，本公司之營運亦因其若干董事及前任財務總監辭任而受影響。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即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政期間(「中期財政期間」)，本公司在重新委任新董事加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聘用新財務總監方面努力不懈，但本公司業務卻因其主要股東Star Mas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大股東」)之公司發展計劃而再度受阻。大股東在尋求其他資金購買其於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時無法如願，在公開市場產生不利影響，從而阻礙本集團之業務發展。然而，本集團之業務實力最終克服該等負面影響，在中期財政期間錄得本中期賬目披露之驕人業績。

本公司欣然知會本公司股東，過往困擾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大部份困難已獲解決或正在解決過程中。本集團之業務及經營已大致穩定。本公司正在解決本集團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局之過往稅務負債責任。除成功重新委任董事外，本公司實際上亦已委任額外董事加入董事會，以此提升本公司之管治。目前，董事會正與本公司之管理人員(「管理層」)致力於：

1. 重組本集團業務，
2. 改善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及
3. 提升本集團之經營效率。

董事會亦已制訂計劃：

1. 透過聘用能力更強及更稱職之中級行政人員加入管理層團隊，以加強管理層之專業水平，
2. 繼續分散本集團之目標地區市場，
3. 開發新產品系列及重新配置本集團之產品組合及
4. 重整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製造廠提供之生產支持。

本公司預計，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當前財政年度將為本集團之穩定期間。基於手頭訂單及即將付運之訂單，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之香港成衣業務將有能力將銷量維持在接近上個財政年度之水平。由於全球成衣市場競爭激烈，香港成衣業務之平均毛利率於當前財政年度下半年將略有下滑。經考慮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財務表現後，本集團之純利將較上個財政年度之淨收益會有所增加。

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下個財政年度（「下個財政年度」）指定為增長年度。由管理層制訂並經董事會批准之業務計劃已獲得預算經費，預期在管理層努力下，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帶來顯著改善之財務業績。根據已制訂之業務計劃，已分配資源促進本集團於當前財政年度下半年之業務增長。預計該等新企業計劃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帶來豐碩成果。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為22,8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為15,725,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68%（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7%），而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帶息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維持於最低水平10.1%（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8%）。

本集團一般撥付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其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備用額作業務營運之用。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5,71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流入5,184,000港元），令結算日之總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至9,49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578,000港元）。

##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工具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銀行借貸為13,48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843,000港元)，乃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所有銀行借貸均為浮息借貸，並須承受利率波動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大部份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賬，而港元與美元掛鈎在可見未來將維持不變，所承受之外匯風險極低，故此不需要使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因附追索權之已貼現匯票及長期服務金而產生之或然負債分別約為8,243,000港元及20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024,000港元及195,000港元)。

##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僱用601名員工及工人(二零零五年：520名)。本集團大致上根據行業慣例釐定僱員之薪酬。薪酬包括薪金、佣金及花紅，乃按個人表現釐定。

## 資產抵押

本集團之銀行備用額以本集團位於香港和中國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該等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約為27,7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6,816,000港元)。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雅言先生、盧紹棠先生及黃麗華女士組成，溫雅言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張鏡清先生(執行董事)，其他成員包括溫雅言先生及盧紹棠先生。彼等向董事會負責，專責制訂本集團之酬金政策、考慮及審核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惟：(i)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未作區分，並由一人同時兼任；(ii)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須輪值退任及重選；及(iii)根據章程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會有權委任董事，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五日委任兩(2)名新執行董事陳正己先生及鍾金鳳女士。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鏡清**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鏡清先生、周梅女士、陳正己先生及鍾金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紹棠先生、溫雅言先生及黃麗華女士。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